

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

(2020年度)

填报单位名称：南雄市退役军人事务

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0年义务兵优待金经费					
	资金安排文件号	雄财预[2020]1号 关于批复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					
	功能科目代码			功能科目名称			
	资金主管部门			资金使用单位	南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	
	联系人	邓茂娇	联系电话	6976762	联系邮箱		
	项目开始时间	2020年 1 月1日		项目开始时间	2020年12 月 31 日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预算执行率 (B/A)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551.5	547.3	99%		
		其中: 中央财政资金					
		省级资金					
		地方资金					
		南雄市本级资金	551.5	547.3	99%		
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发放2019年度军烈属优待金（发放人次293人，标准按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0%发放），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，激励军人保卫祖国，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，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。			发放2019年度军烈属优待金（发放人次293人，标准按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0%发放），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，激励军人保卫祖国，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，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军烈属优待金人数	293人	100%（实际发放		
		质量指标	发放规范性	规范	100%		
		质量指标	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率	100%	100%		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	100%	100%		
	效益	社会效益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≥95%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对象满意度	≥95%	≥95%		
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	无					

注：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，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